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野雫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野雫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藏

林燕妮作品選

野火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野 雾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曾凡益 蒋鸿雁 薛 亮 周海彦

装帧设计 宋丕胜

责任技编 廖婉娴 李镜明

林燕妮作品选

野 雾

〔香港〕林燕妮 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

(中国·深圳)

海天出版社发行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印张 6 插页 4 字数 120 千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001—10,000 册

ISBN 7-80615-137-0/I·28

全套(共 16 册)总定价:124.80 元



作者玉照

作者简介

林燕妮出身名门，自幼受到极佳的教育。17岁进入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攻读遗传学，得理学士衔。后又获香港大学中国文学硕士衔。先后发表散文、小说作品数十部，声誉鹊起，于1989年底荣膺“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

作者是一位极具人生追求的女性。孩童时期，学习过芭蕾舞和现代舞10年，曾是加州大学舞蹈团的女主角。初入社会，便在香港无线电视台当了司仪，并荣获“最佳司仪及天气女郎奖”。后从事广告行业多年，出任跨国广告公司行政总裁。现致力于文学创作。

文学艺术的修养和饱览东西的开阔视野，使作家对生活美情有独钟，在海外娱乐圈中一举摘取了两项桂冠：“衣着最佳女性奖”和“最具魅力女性奖”。1993年，《东》周刊赞其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用香水写的小说

——序林燕妮的“爱情小说”

金 庸

有一天晚上，五六人在林燕妮家里闲谈，谈到了芭蕾舞，林燕妮到睡房去找了一对旧的芭蕾舞鞋出来。鞋子好久没穿了，但仍留存着往日的爱娇与俏丽。她慢慢穿到脚上，慢慢绑上带子（Degas 粉笔画中的神姿吗？），微笑着掂起了足尖，on point 摆了半个 arabesque。她眼神有点茫然，记起了当年小姑娘时代的风光吗？

我想小姑娘林燕妮没有大姑娘林燕妮好看。她现在的好看之中混和了许许多多知识、眼界，从书中和音乐中得来的气质，纽约、巴黎、罗马等大都市氛围的浸润，微微成熟的芳香，法国叫做 chic et elegante 的。

这些气质，飘在她的散文里，在她粉红色的枕头边，纯白色的沙发旁，紫色而洒满了香水的信笺之中，浮在她 chinchilla 毛皮的地毯上。枕头、沙发、信笺、都是真的，那奢华得不成体统的地毯，只是她的想像。她的小说也是那样的——精细，雅洁，有时奢华得有点“暴殄天物”（像《人家的男朋友》之中那个东尼所说的）。

任何文章都是文如其人。林燕妮的小说是用香水写的，是用香水印的，读者应当在书中闻到香气。虽然，油墨中并没有真的香水，但你读着的时候，不是闻到了成熟的小姐们的华贵香水吗？

她的小说有点散文化，用小说的形式来欢笑和叹息，但更多的是一些无可奈何的惆怅，许多排遣不了的愁闷。她把女性的心理细细雕琢、细细描绘，她所写的都是大都市中成熟的美丽而有钱的女性。她们的烦恼和愁苦其实没什么大不了，往往是她们自己的任性和高傲所造成的，然则，这毕竟是真实的哀伤。很少会有人把大都市中这些有钱小姐的烦恼写得这样真实。拭在瑞士真丝手帕上的眼泪，也是痛苦的眼泪，虽然，轻柔的手帕永远擦不痛眼角。

李清照，朱淑真，以及中国古代许多闺秀作家留下来的诗篇，有些真的十分深刻，十分动人，只是内容太千篇一律了，始终是“闺怨”。现在女作家写小说，题材就可变幻万千，人物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个性。林燕妮的小说都是“爱情小说”，但因为角色的身份、个性不同，就可以有许多不同的爱的方式，但整个说来，仍是一个主题的变奏。这主题是：“女性因得不到理想的爱情而烦恼”，理想太美丽，而人世太平庸。文学创作的推动力之一，是头脑中美丽的想像在浊世中无法实现。男人有宗教性的，政治性的，社会性的种种主题；对于女作家，不论古今中外，唯一的主题始终是爱情。

林燕妮笔下许多女主角都很可爱。“盟”中的女鬼、“十小时”中的海伦，“痴悼”中在水上放烛盏的女郎，我尤其喜欢。而她笔下那些男人，相形之下就差得远了，甚至“短短的梦中”那亿万富豪杜先生，也实在不值得女主角为他做梦，不过她的未

婚夫更糟糕，但人总是要做梦的，那就没有法子。世上男子皆如是，可爱的小姐们，怎么能不烦恼呢？读林燕妮的小说，使男子们不觉都有贾宝玉式的自卑，天下男人都是泥做的，女子都是水做的。不过林燕妮写得很真实，在爱情上，天下男子的确似乎都是泥做的（她以后再写小说，把天下这些泥娃娃们用彩笔涂上一些好看的色彩吧，否则，小说中那些美丽的小姐们仍会继续烦恼，而读者们仍将为这些美丽的小姐心疼）。

说她写得很真实，因为在她笔下，在这个尖端的工商业大都市中，男男女女在爱情上也摆脱不了工商界的价值观念。那些“嫁不掉的美女”所以嫁不掉，不是因为她们的条件不够好，而是条件太好了，男人们娶不起，好比一颗三百克拉大钻石，在玻璃柜里散出璀璨华美的光芒，普通人连看一眼也不敢，更不用说去问问价钱了。小说中许多美女的惆怅，都是因为男女间的配不拢而产生的，这是现代化的“门当户对”，很不罗曼蒂克，但很真。

幽 香 若 兰

——《林燕妮作品选》大陆版序

林燕妮女士在香港、在海外是华人读者中无人不知的名作家，她的几十部小说和散文多年来畅销不衰，其中许多部已经再版了十几次。然而，对大陆多数读者来说，她的名字和她的作品至今仍比较陌生。这并非是大陆读者孤陋寡闻，而是因为在此之前林燕妮女士从未授权任何出版单位在大陆出版她的作品。

几个月前，林燕妮女士给我寄来委托书，授权为她处理在大陆出版其作品的一切事宜。我为能尽这一份桥梁作用感到高兴，这显然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其实，我和燕妮女士相识也才两年多。那是1993年夏天的一个晚上，经友人介绍，她在香港维多利亚湾的一间大酒店的西餐厅邀我共进晚餐。三个人。厅里柔柔的灯光，不喧哗。透过明净的落地窗，可以欣赏到港湾和轮艇的灯火。我们一边品尝法国牛扒，一边轻松地交谈，从60年代我在法国攻读文学和70年代她在美国加州大学求学谈开去，无拘无束。此后，她来过广州，我又去过香港，每次都见面、谈心。每次都开

心。我们共同的感觉被燕妮女士在一封信中确切地表述出来了：“一见如故，实在令我欣喜；两见三见，更为愉快。您是很少有的人，在这时代这些日子里，清气如君者难见，优雅如君者亦难得”。确实如此，燕妮女士给我的印象不仅是美丽和智慧，而且清纯如泉，芬芳如兰。初次见面结束时，她送我几本她的著作，我回赠了一本小书。我开始阅读她的散文和小说。真是文如其人，清纯而又丰富，浪漫而又深刻，仿佛飘溢出芝兰的幽香。难怪《东》周刊九三年底评选出港埠八大作家时将林女士列为第五，称之为“乾闥宝”（梵语译音，意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正是这样一位人品与文品都不俗的林燕妮女士，我要热切地把她介绍给国内广大读者。我深信，读者朋友们会非常非常喜欢她的作品，会同样惊喜地发现从中流出的一泓清泉，飘出的一缕幽香。

聘如
九五年夏

第一章

雌性的大黑蜘蛛在蜘蛛网上爬行吐丝，
网上边有三个雄性蜘蛛的尸体搁在网上，
雌蜘蛛没有如传说般把它们吃掉……

飞机在颠簸着，搭客都紧张地扣好安全带。从汕头飞往香港的班机，希望在香港的八号风球还没挂起之前着陆。

目前，才早上九时多，香港挂的是温和的三号风球。

“幸好我们这班机早，不然便回不了家。”莎莎跟邻座的大眼睛同学武小凡说。

武小凡顽皮的大眼睛带着兴奋的神色：“回不了家最好，活了十七年，都没一天找得着藉口不回家。”

参加中国旅行团，是父母送给她的生日礼物。

武小凡手中拿着杯未喝完的水，忽地飞机骤堕几百尺，心好像离开了身体一样，武小凡杯中的水泼上了天花板，复又淋下来令她和莎莎一头一身都是水。

“哈，真好玩！”武小凡看着奴起嘴巴的莎莎：“比坐过山车还刺激。”

莎莎恼道：“我这是新衣呢，真丝的，湿不得水，亏你还说好玩。”

武小凡晃着一头短发，直直的，湿不湿都是一样。

“莎莎，我不相信丝不能沾水，以前没有干洗时，皇帝的龙袍都得用水洗。”武小凡是个专门爱驳嘴的。

莎莎用丝巾印着卷曲的长发和裙子上的水：“你啊，连人带名字都像男孩子一样，你的父母没教你做女人么？”

“我用他们教？我只是觉得叫小凡尴尬了些，十七岁足了，还是小凡小凡的。中年时我得改名叫武中凡，呀，更好听，威武之中装作平凡，好像个大侠的名字。”

莎莎横了她一眼：“只怕你老年时要叫武老凡了。”

飞机又骤地堕下几百尺，搭客哇然大叫，莎莎的安全带连人和带向前动了几寸，武小凡的也是，两人死命的抓着椅子。

武小凡往窗外一看，只见地面上的葵涌货柜码头近得几

乎碰着飞机肚子，有空难了！

众人都知道香港充满高楼大厦，要是飞机撞了大厦，后果不堪设想。

在那当儿，搭客倒没喧哗，屏息静气地，但求离开死亡。

机师在千钧一发之际，努力把飞机一扳，冲越机顶一团灰暗的云，飞机从平飞侧成双翼与地面垂直，再冲上去，避过一劫。飞机仍是颠簸不堪，好些搭客呕吐起来。

“总算把命儿拾回来！”后面一行那肥胖的妇人正用卫生袋帮呕吐的朋友接住呕吐物。空姐们都静坐不敢动，武小凡记得起飞后空姐的安全示范，以及氧气罩、救生衣的摆放处。

“噢，莎莎，摸摸椅底，看看到底有没有救生衣。”武小凡摸摸座位下面，有袋东西掷在自动粘贴的帆布兜里，拿出来一看，正是全用白胶袋封死了的救生衣。

前排有个男人，问另一个男人：“你长年飞来飞去，拿过救生衣出来没有？”

另一个男人摇摇头。

武小凡顿然想及，那些救生衣不晓得吊在椅子下多少年没人检查过，若到时不会发胀，不管用怎么办？

她乘莎莎不觉，把那包救生衣丢进脚下的大背囊里，要是回得了家，她一定要试穿，试试拉那根传说一拉救生衣便胀的绳子、吹气管、哨子和传说会亮的小灯泡的功能。

机长终于宣布，香港八号风球刚挂起，得转回广州白云机场去。

搭客惊魂甫定，谁都不想回港了。

武小凡对吓得脸色发青的莎莎说：“真幸运，额外多了一天旅游广州。”

莎莎反胃得说不出话来，呕吐令她浑身发软。

正当各人幸免于难，脸部肌肉放松之际，只听见后面有个男人长叹一声。

武小凡是个最好事的，不免回头望望。

那男子大约二十五、六岁吧。神色十分失望惆怅，似乎宁愿撞机都要回香港似的。

那男子穿着条浅卡其色帆布裤子，上身是件简单的白衬衫，敞开了喉头两颗钮，长袖卷起了两摺，样子倒是颇好看的，不过愁眉深锁，嘴唇紧紧的闭着。刚下了机，那男子不等待任何宣布，便迳自出了机场，跳上了部计程车。

武小凡好奇的跟着他，只听他对司机说：“尽快开到深圳，我得回香港去。”

计程车飕的开走了，武小凡对莎莎说：“这家伙赶什么？回到香港还不是八号风球，全城活动停顿。”

莎莎没她好气：“关你什么事？我只想找张床躺下。”

旅行团领队安慰众团员：“不用担心，很快便会安排各位到宾馆休息。行李快出来了，各位请取回自己的箱子。”

这个“很快”，一等便等了八小时，黄昏六时才有大巴士来载他们去宾馆。

去到宾馆，天都黑了，武小凡的广州一日游愿望成空，至少咒了那领队十几次。

“早知如此，我们不如跟那男人搭计程车。”武小凡在宾馆房间，把背囊往床上一掷。

莎莎已躺在了床上：“跟陌生男人坐计程车？不怕让人劫财色？”

武小凡捧着肚子哈哈大笑：“你？你有色吗？鬼才劫你。我更加无色可劫，怕什么？”想起劫财，她背囊中虽然只有三百块钱，却恐怕让人发现她偷了机上的救生衣，连忙把背囊放在柜

子里面。

房间只有一张双人床，两个女孩子摊在上面。莎莎担心着：“明天什么时候起飞？都没人告诉我们。”

武小凡半丝儿都不担心：“呆多两天更好，反正免费住免费吃，好极。你怕什么？”

莎莎说：“我怕你的鼻鼾，打得震天价响，我怎么睡觉？我还以为只有男人才打鼾的。”

“那你用厕纸塞着耳朵好了。”武小凡盖上毯子，可惜睡意全无。往窗外望，只看见大雾逼来。

窗子关得紧紧的，但雾白茫茫的来了一层又一层，愈来愈浓，一层推着一层的，万马千军地压过来，似乎要把玻璃窗逼碎。雾已厚重得深灰一团，把街上全部灯光都盖住了，更显得宾馆小房间一灯如豆，暗淡得怕人。

莎莎吓得目定口呆，跟武小凡挤在一块：“这是什么？诡异得像……像我没见过的东西。”

房间内寒意逼人，方才的空调不是那么冷的，武小凡不禁汗毛根根竖起，却不肯承认怕：“你没见过雾吗？你这人，什么都大惊小怪，让我打开窗子看看。”

“别开窗！”莎莎嚷着，但武小凡已乱扭乱撞的打开了窗门一线，雾似冰冷的黑烟般冲进来，房间更加黑暗了，莎莎惊呼起来。

武小凡的哲学一向是：怕到无可再怕时便不如不怕。她大喝一声：“野雾，有种的你别出去！”边说边打开了房门。

奇怪地雾只停留在她们的房间，半丝儿都没扩散出门外。

武小凡回头，连莎莎都看不见，只隐约听到凄厉的女子冷笑声。

“莎莎，你还笑什么？”武小凡扯着嗓子大喊。

莎莎完全没有回答，武小凡摸着黑转回房间，捞着了蜷缩在床上颤抖的莎莎，一把扯了她下床便往灯光明亮的走廊走。跑到了酒店大堂，一望，莎莎已哭得一把眼泪一把鼻涕。

“刚才冷笑，现在却哭了？”武小凡骂她。

莎莎吓得脸无人色：“我几时冷笑过了？那房间有鬼，我要换房！”

两个女孩子一闹，弄得旅行团领队都下来了，夜班经理不耐烦地说：“有什么鬼？这宾馆从没闹过鬼！”

武小凡把方才的情形活灵活现地形容了一番，拉着领队和夜班经理上去看。

一看之下，武小凡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没有雾，一切正常，房间的灯好好的亮着。

“有什么鬼了？”夜班经理这时理直气壮地提高了嗓门：“你两个发恶梦而已。”

“哪有两个人发同样的恶梦的？”武小凡不服气。

“我跟你们换房好了，台风已经过港，明天早上十时在大堂集合去机场。”领队说。

换了房间，莎莎惊魂未定，死命的搂着武小凡睡了一夜。

翌日上机，武小凡问遍了所有人都说没见过雾。武小凡抱着背囊上机去了，没有人检查行李发现她藏起了件救生衣的秘密，她暗自捏了把汗。

回到家，好不容易等到深夜，父母都睡了，她悄悄地开了大门，偷偷地跑了去房子后面的山上，试用那救生衣。山上树木丛多，但有块二十尺见方的泥地平台，清晨常有老人家在打太极拳和做甩手运动的。

武小凡把鲜黄的、扁扁的救生衣从胶袋里拿出来，躲在平